
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文件

中轻联党人〔2023〕154号

关于召开2023年全国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 工作会议暨第二期督导员培训会的通知

轻工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基地、培训基地及有关单位：

为建设高水平轻工行业从业人员队伍，建立健全轻工行业人才评价体系，规范开展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，确保职业技能评价质量，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定于2023年7月12—14日在河南郑州召开2023年全国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工作会议暨第二期督导员培训会，本次会议由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协办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安排

7月12日全天 报到

7月13日 上午 评价工作会、督导员培训

下午 督导员培训考试

7月14日上午 离会

会议（报到）地点：河南郑州紫荆山宾馆

地址：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8号

二、参会人员

1. 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基地、培训基地负责人1名、相关工作人员1-2名；

2. 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基地推荐从事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的管理人员、行业专家、院校教师等人员3-10名。

3. 轻工行业、食品产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相关院校老师。

三、报名条件

报名参加督导员培训的人员，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1.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热爱技能人才评价工作；

2. 掌握技能人才评价有关政策、法规和规章，熟悉技能人才评价理论和技术方法；

3. 坚持原则、廉洁奉公、办事公道、作风正派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；

4. 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表达能力；

5. 身体健康，能胜任质量督导工作，年龄不超过70周岁。

四、报名流程



1. 报名人员本人扫描二维码如实填写本人信息，完成在线信息登记；

2. 参加督导员培训的人员填写督导员申报表（附件1），并附电子版证件照片，交至本人所属评价总站或直属基地或培训基地，经总站、直属基地、培训基地批准后完成报名。轻工行指委、食品产业行指委老师由所属院校统一快递。

注：以上2项报名流程须全部完成，并通过所属总站、直属基地、培训基地审核，方可视为有效报名。

五、会议费用

1. 会议代表收取会议费600元/人（含会议期间餐食。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）。

2. 督导员收取培训费1500元/人（含会议期间餐食，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无需额外缴纳会议费）。

六、缴费方式

1. 现场扫码、刷卡支付（建议）

2. 汇款至以下账户（不推荐）

单位名称：中国轻工业联合会

开户银行：工行阜外大街支行

银行账号：0200049209024917913

汇款请备注培训人员姓名及所属总站、基地、院校名称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1. 参加培训人员通过考试后，将授予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督导员证卡，督导人员信息可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轻工行业职

业能力评价中心官网查询。

2. 请各参会单位、人员于2023年7月4日前完成线上信息登记，并将督导员申报表（见附件）及电子证件照片交至所属总站、基地。

3. 本次会议面向轻工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基地、培训基地人员，轻工行指委、食品产业行指委及合作单位人员。

4. 会议不安排接送站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志利 010-68396552 18813188976

隋铮铮 010-68396552 18510004650

张天芬 010-68396554 13552598658

酒店总机：0371--81676000

通信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乙22号552室

电子邮箱：qgpjzx@126.com

附件：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质量督导员申请表



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质量督导员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照 片
民族		政治面貌		是否取得 督导员证	(如是, 请附原 证卡复印件)	
学历		从事职业		技术职称或 职业资格或 职业技能		
		年 限				
身份证号					联系电话	
工作单位						
通信地址						
工 作 简 历						
熟悉何种业务与技能, 有何业绩、发明、成果或著作等						
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		(盖章)				
总站(基地) 审批意见		(盖章)				

备注: 请准备纸质版和电子版证件照片各一张, 纸质版此表用, 电子版制证用。
电子版照片由报名单位整理打包后统一发送至 qgpjzx@126.com。